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19-019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24,256,03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高德红外	股票代码	0024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丽玲	张锐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黄龙山南路6号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黄龙山南路6号	
电话	027-81298268	027--81298268	
电子信箱	liling.chen@126.com	myel1314@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红外热成像技术可以在完全无光的情况下,突破雾霾、烟尘等恶劣环境影响,观测到十几公里乃至上百公里以外的目标,具有作用距离远、抗干扰性好、全天候、全天时工作等优点,是广泛应用于军、民领域的“千里眼”。

公司业务领域涵盖红外焦平面探测器芯片、红外热像整机及以红外热成像为核心的综合光电系统、新型武器系统和传统非致命性弹药及信息化弹药四大业务板块。

1、红外焦平面探测器芯片板块

公司已完成制冷型和非制冷型红外焦平面探测器芯片产业布局,产品已批量装备于国内多个军品型号中,并逐渐普及至一些新兴民用领域。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军品需求指南,继续提供“高灵敏度、高可靠性、高稳定性”的探测器,为公司自身承研的军品型号产品及其他军工集团总体单位的型号产品服务。与此同时,公司对标国际最先进红外探测器的性能指标,不断进行预研和探索;继续以“低价格、大批量、多品类”的特点,进一步突破并打开更多民用及消费类应用场景。

2、红外热像整机及以红外热成像为核心的综合光电系统板块

公司以高端化、系统化、集成化为方向,大力推动综合光电系统及高端装备产品的科研生产工作,已实现红外夜视、侦察、制导、对抗等多任务军事应用。公司在历年参与的军品型号项目竞标中表现优异,实物竞标项目中标率高。随着各型号逐步完成军方定型流程,现已承担我军多个重点型号产品的批生产任务。

3、新型武器系统板块

公司在国内率先研制成功了某型弓箭系统,并在军民融合政策指引及国家大力帮扶下,获得武器系统研制资质并成为向我军提供主战武器系统的唯一一家民营企业。随着产业布局及发展需要,公司组建了具备全专业建制和完备组织架构的DD研究院,并同时开展多款新型武器系统的研发和预研,将进一步助推公司在武器系统总体领域的战略发展。

4、传统非致命性弹药、信息化弹药板块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汉丹机电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非致命性弹药、地爆装备、炮兵子母弹子弹药、引信等军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目前国内多品类、大产量的非致命性弹药研发与生产基地,也是非致命地爆装备的定点生产企业。逐年来市场占有率呈稳定增长态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083,625,698.98	1,016,457,840.62	1,016,457,840.62	6.61%	810,334,607.31	810,334,60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071,410.34	58,444,756.22	58,444,756.22	125.98%	70,857,479.59	70,857,47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368,046.07	41,957,204.26	41,957,204.26	110.61%	55,904,691.43	55,904,69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728,879.25	31,835,564.35	31,835,564.35	813.22%	-123,323,214.26	-123,323,214.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16	0.0936	0.0936	126.07%	0.1169	0.11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16	0.0936	0.0936	126.07%	0.1169	0.1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	1.79%	1.79%	2.15%	2.56%	2.56%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4,403,096,960.54	4,125,842,373.35	4,125,842,373.35	6.72%	4,062,763,782.69	4,062,763,78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69,634,306.67	3,299,708,305.70	3,299,708,305.70	2.12%	3,252,456,037.00	3,252,456,037.0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针对2018年1月1日起分阶段实施的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中的有关情况,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本集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按照该文件固定的一般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本集团在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2018年10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明细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7年12月31日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票据	121,014,000.00	-121,014,000.00	-
应收账款	869,151,092.23	-869,151,092.23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990,165,092.23	990,165,092.23
应付票据	24,548,702.05	-24,548,702.05	-
应付账款	213,746,568.26	-213,746,568.26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238,295,270.31	238,295,270.31
管理费用	330,165,509.87	-184,000,671.37	146,164,838.50
研发费用	-	184,000,671.37	184,000,671.37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7年12月31日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票据	121,014,000.00	-121,014,000.00	-
应收账款	867,813,702.93	-867,813,702.93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988,827,702.93	988,827,702.93
应付票据	63,380,186.99	-63,380,186.99	-
应付账款	198,600,957.22	-198,600,957.22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261,981,144.21	261,981,144.21
管理费用	197,318,602.91	-122,511,202.38	74,807,400.53
研发费用	-	122,511,202.38	122,511,202.38

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8,349,294.27	182,792,569.89	177,951,888.02	574,531,95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7,809.41	101,088,342.86	-5,923,691.51	35,258,94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3,575.03	96,381,839.96	-10,674,786.08	4,204,56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76,703.32	37,907,402.87	1,439,138.28	344,859,041.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市高德电气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32%	239,203,122	0	质押	21,500,000
黄立	境内自然人	28.53%	178,125,000	133,593,750	质押	60,235,000
北京诚明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11,718,750	11,718,75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7,483,878	0	-	-
上海汐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兴国1号私募投资基金定向管理基金	其他	0.73%	4,556,750	0	-	-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厦门国际信托-厦门信托-财富共赢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6%	3,515,625	0	-	-
张铲棣	境内自然人	0.52%	3,232,123	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2,648,660	0	-	-
黄咏	境内自然人	0.41%	2,561,290	0	-	-
叶钢	境内自然人	0.40%	2,480,766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德电气持有高德红外38.32%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时,黄立持有高德电气97%的股权,因此黄立为高德红外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上海汐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兴国1号私募投资基金定向管理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556,75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普通证券账户及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有4,556,750股;张铲棣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039,847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192,276股,普通证券账户及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有3,232,123股;黄咏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561,29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普通证券账户及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有2,561,290股;叶钢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480,766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普通证券账户及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有2,480,766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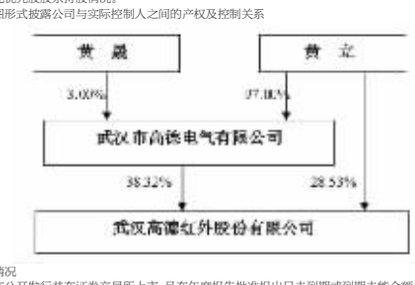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党的十九大提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走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作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和依托,民营企业需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实现高质量健康发展。在国家鼓励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大政策背景下,公司秉承科技报国、勇于攻坚的实干精神,专注为国家研究“高、精、尖”核心技术和产品,成功搭建了红外核心芯片、以红外热成像为核心的综合光电系统、最新体制DD武器系统全产业链,形成了高效、创新、一体化的独具“高德特色”的发展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仍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实现营业收入108,362.5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61%;实现营业利润14,410.4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1.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207.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5.98%。

报告期,公司具体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军工产品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鼓励优势民营企业参与国防建设的政策方针,以高端化、系统化、集成化为方向,继续推动综合光电系统及高端装备产品的科研生产工作;同时按照军方的要求推进某型号武器系统的定型流程及后续批产能力保障。

公司抓住传统军工业务恢复性增长的契机,继续巩固既有型号产品的稳定、持续供货,凭借技术领先优势在多个竞标项目中取得良好成绩,承担了我军多个重点型号产品研制及批量生产任务。此外,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于近年来自主研发完成的军工装备类产品的研制定型、批产工作经验,持续投入研发多个高科技武器系统。

在军品出口领域,公司继续与具有武器装备进出口权的军贸公司保持战略合作关系,已与多个友好地区形成合作意向,公司将持续积极推进武器装备产品的军贸出口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汉丹机电积极落实年初制定的工作方针,聚焦生产一线、强化管理、提高生产组织效率,全力保障了2018年度生产计划完成,并成功申报了反恐防暴湖北省工程研究中心。火工区搬迁改造项目一期建设已进入收尾阶段,随着新火工区的建成投产,公司在非致命性弹药及信息化弹药的产能将进一步释放,从而在保障原有订单顺利供货的前提下,实现国内、国际新业务领域的拓展;另一方面,保障了公司批量在国的某型号武器系统可按军方要求进度按时交付。

2、民用产品方面

报告期内,各子公司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继续在热成像传统领域深耕发展,完善各类产品线,为公司后续的高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目前公司民用产品广泛应用于个人视觉、工业检测、检验检疫、消费电子、智慧家居、交通夜视、警用执法、安防监控、智慧林业,环保等。在新兴民用领域,公司凭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器件,以开放式平台的战略思维、自主研发的技术和产品与其他相关行业中的龙头企业共同打造红外生态圈,促进国内外红外行业的全面繁荣。

在个人视觉产品方面,随着更小像元尺寸的探测器批产,公司子公司智感科技对于持观瞄产品线在原有入门级手持系列上进行升级换代,在提升产品性能的同时对成本进行优化,推出了全新Nano系列产品。随着原有产品的升级和新产品的推出,基于往年在国内及海外市场建立的经销商网络,将大力推广个人户外用手持观瞄类红外热像仪产品。

在测温类产品方面,工业测温产品线依托已完成的11大类测温手持产品,着重开发国内及国外的渠道商网络,全面服务于电力检测和工业检测各个领域,并与多家知名厂商达成合作共同开发工业检测市场;在机器视觉行业,2018年智感科技跟进行业发展势头,继续深耕工业自动化、机器人等业务,与长期合作的机器人及自动化公司推进了多个项目的落地。针对手持测温类产品,智感科技正式明确了未来以建设渠道商网络为核心业务方向,大力开拓和挖掘国内及海外经销商网络,实现测温类产品的稳定增长。

在检验检疫方面,2018年智感科技检验检疫产品线重点围绕海关下属检验检疫局,对于各新建、改造口岸进行热成像检验检疫系统的安装、升级。智感科技于报告期内推出第四代人体检疫产品“智能型新一代人体体温检疫设备”,新设备基于现流行人工智能的应用,集成人脸检测、识别以及温度自修正等多项智能功能,解决客户实际应用痛点。未来也将对原有设备进行升级换代,推动行业发展。

在消费电子领域,随着晶圆级红外模组的推出积极开发自有消费类产品,推出了适配Android和IiOS的红外手机配件MobIR air,可快速满足完全不同的应用场景需求,如房屋检测工具、户外夜视、便携车载夜视、医疗看护、家庭成员健康管理、防火监测、生宅安防等。此外,公司利用晶圆级模组的低功耗、低成本、小型化等特色,在众多行业深挖具有一定技术实力的战略合作伙伴,共同开发新产品和新市场,目前多个项目已进入正式的产品开发阶段。

在智慧家居领域,目前公司非制冷晶圆级封装生产线实现批产,大幅提高封装效率,降低核心器件体积,做到了小型化、低功耗、低成本,给拓展智慧家居等民用领域提供了核心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与美的集团成立的联合实验室目前已开发出研发样机,该产品基于结合双方在各自领域的技术优势拓展智能家居市场,提升空调的红外感应应用水平,孵化出智能化水平更高、更贴近用户喜好的红外检测模块和应用功能场景,以抢占智能家电市场的制高点。

在交通夜视产品领域,公司子公司轩辕智驾专攻智能安全驾驶领域,致力于毫米波雷达产品、儿童遗落安全系统的开发和远红外产品线的优化和市场开拓。新一代红外热成像避障系统基于公司自主研发的探测器、结合AI深度学习人工智能算法设计而成,具有行人和车辆检测、报警高级辅助驾驶功能,在突破夜障、防强眩光、穿透雾霾、沙尘等方面实现全新突破。目前,公司在市场开拓方面已与多家品牌汽车企业进行接洽,整合可用资源,扩大产品线在汽车上的运用。同时也将依托远红外、毫米波雷达和超声波技术积极研发新系统、新产品,并重新构建经销商渠道和网络,打造成为全方位车载安全解决方案的高科技企业。

在警用执法领域,公司子公司安信科技针对目前的客户及产品特点,统筹规划建立统一的渠道管理体系,实现了行业及区域市场的全面覆盖。通过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将红外产品结合消防、公安、林业等实际应用场景为客户提供全面的解决方案,完成单兵组网系统、4G布控球、无人机投弹器、无线图传等产品设计和推广工作,推动红外热成像技术在新兴民用领域的普及。

3、核心元器件领域

公司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中国红外芯”全套研制、批产技术,建成了三条8 英寸红外焦平面探测器批产线,一举打破了西方多年的技术封锁,实现了红外探测器核心芯片的自主可控。公司拥有国内第一条也是目前唯一自主可控的8 英寸0.25μm批产型氧化钒非制冷红外探测器专用生产线,成为国内首个具备批量生产全国产化非制冷探测器能力的厂家;拥有国际一流、国内先进的8 英寸碲镉汞制冷探测器生产线,并成功研制出常规面阵的短波、中波及长波“Ⅱ类超晶格”制冷型红外探测器并拥有专用生产线。现已具备短波、中波、长波、中短波、中长波双色等多种型号探测器的研制生产能力,已经全面覆盖红外应用,产品性能达国际顶尖水平,可满足国内军、民领域各类用户的需求。

在新技术方面,公司在制冷探测器方面推出了百万像素小像元中波红外探测器、大面阵Ⅱ类超晶格长波探测器,并推出节流制冷探测器,实现国际领先的5s降温成像功能,打破国外节流制冷技术的封锁。非制冷探测器方面则完全建成了国内第一条也是唯一一条晶圆级封装生产线,目前已实现小批量生产。另外,公司推出了百万像素的大面阵非制冷红外探测器,将会是未来高端军用、高端民用等特殊应用的主力军,目前已进入研发定型和小批量生产阶段。

4、产业化基础建设方面

公司全力推进新型高科技(WQ)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制冷型碲镉汞及Ⅱ类超晶格红外探测器产业化项目的全面建设,公司建成的精确制导半实物系统仿真中心,可全面自主完成动态跟踪、伺服性能测试及抗复杂干扰算法验证等系统核心技术研究工作,其总体功能和能力达到国际一流仿真实验室的水平;公司成立的DD研究院,构建完成民营军工集团从配套到总体的全系统科研生产体系,专注于新概念、高端精确制导武器的研制。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新型高科技(WQ)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结项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汉丹机电火工区搬迁改造项目一期工程即将收尾,将尽快投入使用。该火工区的建成投产将大力释放汉丹机电产能,满足公司武器系统研制生产任务需求,加速公司战略化产业升级发展进程。

5、企业管理方面

为加快公司集团化发展,公司梳理与简化制度,精简流程,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建立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实现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监管;加强器件与产品标准化建设,贯彻执行现有质量管理体系,提升安全管理意识、建立切实有效的安全管理体系;推动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与高端管理团队的组建,构建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体系,建立提升员工综合素质的培训体系,为公司经营管理服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红外热成像仪及综合光电系统	620,324,318.74	349,322,590.49	56.31%	5.47%	7.74%	1.19%
传统弹药及信息化弹药	438,787,664.59	141,960,611.20	32.35%	18.83%	-16.73%	-13.8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针对2018年1月1日起分阶段实施的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中的有关情况,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本集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按照该文件固定的一般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本集团在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2018年10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明细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7年12月31日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票据	121,014,000.00	-121,014,000.00	
应收账款	869,151,092.23	-869,151,092.2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90,165,092.23	990,165,092.23
应付票据	24,548,702.05	-24,548,702.05	
应付账款	213,746,568.26	-213,746,568.2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8,295,270.31	238,295,270.31
管理费用	330,165,509.87	-184,000,671.37	146,164,838.50
研发费用		184,000,671.37	184,000,671.37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7年12月31日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票据	121,014,000.00	-121,014,000.00	
应收账款	867,813,702.93	-867,813,702.9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88,827,702.93	988,827,702.93
应付票据	63,380,186.99	-63,380,186.99	
应付账款	198,600,957.22	-198,600,957.2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1,981,144.21	261,981,144.21
管理费用	197,318,602.91	-122,511,202.38	74,807,400.53
研发费用		122,511,202.38	122,511,202.38

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在武汉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高德微机电与传感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不适用

2019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2019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50.00%	至	280.00%
2019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576.73	至	626.16
2018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4.7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2019年1-3月生产经营正常,预计2019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250%-280%。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立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19-017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4日以电话、传真、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3月25日在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黄龙山南路6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立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将在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并已得到有效执行,关键控制点、高风险领域达到有效控制,公司的内控体系与相关制度能够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和适应公司经营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和审核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的要求,公司对2018年度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是公司在内部审计、信息披露、内幕交易、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方面均建立了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7、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审计机构分别对该报告出具了核查意见、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2,071,410.3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45,996,474.08元,减去2018年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694,583.63元,减去2018年分配现金红利10,480,570.64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66,892,730.15 元。

本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24,256,03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将全部结转至下一年度。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936,384,046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资本公积减少为1,754,977,154.96元;未超过2018年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现金分红占2018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3.30%,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9、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相关费用提请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经过认真审核,一致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允的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10、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1)。

1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案的形式审议。

1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19-023)。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19-023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此次会议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4月21日-2019年4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21日15:00至2019年4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16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2019年4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参考格式附后),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黄龙山南路6号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以上提案的相关内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重大事项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提案中《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即可生效。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